



安全理事会

第五十七年

临时逐字记录

第 四四五 一次会议

2002 年 1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6 时 15 分举行
纽约

- 主席：** 孔朱尔先生 (毛里求斯)
- 成员：**
- 保加利亚 塔夫罗夫先生
 - 喀麦隆 贝林加·埃布图先生
 - 中国 陈旭先生
 - 哥伦比亚 巴尔迪维索先生
 - 法国 达尚女士
 - 几内亚 法尔先生
 - 爱尔兰 瑞安先生
 - 墨西哥 拉霍斯女士
 - 挪威 科尔比先生
 - 俄罗斯联邦 格拉诺夫斯基先生
 - 新加坡 侯立正先生
 -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迈克达德先生
 -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哈里森先生
 - 美利坚合众国 坎宁安先生

议程项目

塞拉利昂局势

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的第十二次报告 (S/2001/1195)。

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。定本将刊印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》。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。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，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，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(C-178)。

下午 6 时 15 分开会

通过议程

议程通过。

塞拉利昂局势

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第十二次报告 (S/2001/1195)

主席 (以英语发言): 我谨通知安理会, 我收到塞拉利昂代表的信, 信中他要求受邀参加对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。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, 我提议, 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, 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, 但无表决权。

没有人反对, 就这样决定。

应主席邀请, 坎帕拉先生 (塞拉利昂) 在安理会议席就座。

主席 (以英语发言):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。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协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。

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/2001/1195 和 Add. 1, 内载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第十二次报

告文本。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 S/2002/68, 内载安理会先前协商中拟定的决议草案案文。

我的理解是, 安全理事会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 (S/2002/68) 进行表决。如果没人反对, 我现在将该决议草案付诸表决。

没有人反对, 就这样决定。

进行了举手表决。

赞成:

保加利亚、喀麦隆、中国、哥伦比亚、法国、几内亚、爱尔兰、毛里求斯、墨西哥、挪威、俄罗斯联邦、新加坡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和众国

主席 (以英语发言): 有 15 票赞成。决议草案获一致通过, 成为第 1389 (2002) 号决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目前阶段其对议程上项目的审议。

下午 6 时 20 分散会